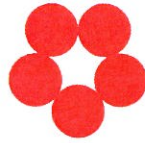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星晨集團有限公司*

Morning Star Resourc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2)

提示性公佈

茲提述星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三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日上午九時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有關本公司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出售事項」)之公佈。

本公司謹此刊發本提示性公佈，以知會公眾人士有關本公司之現時狀況。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 Affluent Trade Ltd. (「買方」) 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已有條件同意收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促使銷售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為港幣 138,000,000 元(可予調整)。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旅遊套票、機票、旅遊及其他相關服務。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乃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本公司正編製及落實有關(其中包括)出售事項之公佈，而董事認為就此需要更多時間方可刊發該公佈。載有(其中包括)出售事項詳情之公佈將於適當時候刊發。

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有關出售事項之公佈。

承董事會命
星晨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季志雄

香港，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宋衛民先生、季志雄先生及楊國良先生，非執行董事曹紹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凱寧女士、蘇慧琳女士及宋逸駿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